

CHUBB®  
安達人壽

危疾保障

# 「腦有所伴」認知障礙保障計劃

產品介紹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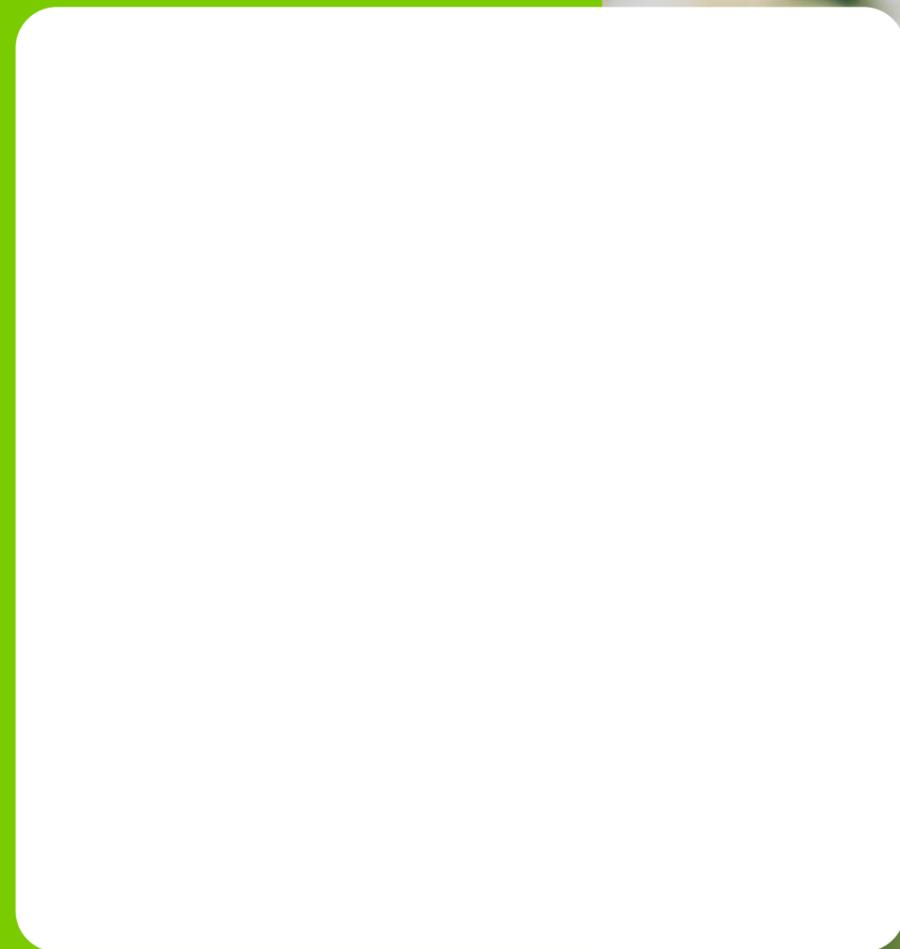


# 相伴同行 準備未來

認知障礙症比您想像中更普遍，其影響亦可能非常深遠。照顧認知障礙症患者，並不是一時三刻的挑戰，而是一段可能持續多年的漫長過程。受影響的不僅於患者，更牽動整個家庭。由照顧安排、生活起居的調整，以至長期醫療開支的增加，種種壓力可瞬間湧現。

因此，我們推出市場首創<sup>1</sup>專注為認知障礙症提供保障的基本保障計劃——「腦有所伴」認知障礙保障計劃（「腦有所伴」或「本計劃」）。這不僅是一份保障，更是您在這段過程中值得信賴、與您並肩而行的夥伴，由早期檢測及診斷，以至提供長期財務支援、個人化的增值服務<sup>2</sup>，以及照顧者的支援。

## 產品特點



# 產品特點



## 全程關顧 全心守護

「腦有所伴」為您及您的摯愛提供引導與支援，陪伴您共同應對認知障礙症的每一個階段。

### 早期預防／檢測

#### 保障項目及特點

### 診斷



提供**中度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  
及**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

此外，您可透過**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的支付選項<sup>5</sup>**，按您所需，靈活選擇**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的支付方式，包括1次性全額支付、5年每月分期支付或10年每月分期支付。

於關鍵時刻，可獲**保費豁免<sup>6</sup>** — 如受保人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及**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將會支付時，此保單往後所有的保費（如有）將自初次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之日期起獲豁免。

### 持續支援



**持續護理保障<sup>7</sup>**，提供財務支援 — 提供每月相等於保障額1%的支援，為期最長15年或直至受保人離世（以較早者為準），助您舒緩經濟壓力。

**照顧者支援保障<sup>3,8,9</sup>** — 如受保人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照顧者<sup>9</sup>**的心理輔導費用將以實報實銷形式得到賠償。

此外，您更可在受保人仍然在生時隨時申請更換**照顧者<sup>9</sup>**，提供更大靈活性。獲我們批准後，更換**照顧者<sup>9</sup>**將於下一個保單週年日生效。

### 加倍安心



**人壽保障至120歲** — 若受保人不幸離世，人壽保險金在扣除已支付的**認知障礙保障**（如有）後，將支付予受益人。

透過**指定繼任持有人<sup>10,11</sup>**，您可確保您的保單延續。  
若保單持有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繼任持有人將成為新的保單持有人，確保保單得到妥善管理。

#### 「步步助理<sup>2</sup>」 — 增值服務

**早期認知評估<sup>2</sup>** —  
免費**認知障礙症風險篩查**，  
助您及早發現風險。

為您及最多2位由您指定的家庭成員提供專屬個案管理團隊提供專業指導，支援您經歷**認知障礙症**旅程的每一步。  
您可於香港、澳門及指定大灣區城市<sup>12</sup>，以優惠價獲得主要護理服務，包括日常支援、治療服務及各類培訓。

註：  
詳細保障及服務內容，請參閱「保障表」及「步步助理 — 增值服務」部分。

## 您可知道？

在香港，

**70** 歲或以上的長者中，  
每10位就有1位患有認知障礙症；  
而在85歲或以上患病比率則上升至  
**每3人中就有1人**<sup>(i)</sup>。

預計香港的受認知障礙症影響的總人數

將由2025年的 **18** 萬人，  
上升至2045年的 **39** 萬人<sup>(ii)</sup>。

2024年，

認知障礙症是香港第 **7** 大死因<sup>(iii)</sup>。

在香港，

**42%** 的家庭照顧者面對精神健康問題<sup>(iii)</sup>。

## 保障概要



「也許有一天我也需要幫助，  
但我希望能減輕家人不必要的困難。」



### 保障涵蓋中度認知障礙症<sup>4</sup>及嚴重認知障礙症<sup>3</sup>

確診認知障礙症往往伴隨情緒、身體及經濟上的重大挑戰，家庭需迅速應對照顧安排、平衡工作及承擔責任等事宜。因此，在面對逆境時，適時的財務支援尤關重要，讓您與家人可專注於重視的事情上 — 包括計劃往後的持續護理，並維持應有的生活質素。

本計劃涵蓋首次確診中度認知障礙症<sup>4</sup>及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的保障，並提供3個保障級別，您可以選擇最合適計劃，以配合您的保障需要：

中度認知障礙保障 <sup>3</sup>	嚴重認知障礙保障 <sup>3</sup>
保障額的 <b>20%</b>	保障額的 <b>100%</b> 減去 已支付的中度認知障礙保障（如有）
保障適用於受保人年滿86歲前	

詳細保障內容，請參閱「保障表」部分。



### 嚴重認知障礙保障的支付選項<sup>5</sup> — 特別為您的獨特需要而設的支付方式

我們明白每個人的財務需要及情況都有所不同，特別是在應對挑戰時。故此我們為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提供靈活的支付選項，您可以選擇最適合您的支付方式以獲得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 — 以一次性支付的方式以應對即時的財務需要，或以每月分期支付，透過5年或10年的分期計劃，以獲得持續的支援。

#### 資料來源：

- (i) 香港認知障礙症協會：<http://bit.ly/3lCaSmZ>
- (ii) 衛生防護中心，《2024年香港主要死因統計》：<http://bit.ly/4nG9OgQ>
- (iii) 香港理工大學，2025年：<https://bit.ly/4npudaq>

#### 註：

以上資料取自安達人壽香港相信為可靠的來源及只供參考用，然而，安達人壽香港並未獨立核實有關資料。安達人壽香港並不對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作出保證、陳述或擔保，及不對有關資料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士因依賴這些資料而招致損失，安達人壽香港概不負責。

# 保障概要



「我們不知道前路會怎樣，  
但我們的首要考量只希望他一直都能得到妥善照顧。」



## 持續護理保障<sup>7</sup> 提供每月財務支援

認知障礙症是一場持久戰，照顧需求會隨時間演變。為支援您應對長遠挑戰，「腦有所伴」由初次確診起，會一直提供持續支援。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首次支付後的1年後，您將每月收到相等於保障額1%的支援長達15年，或直至受保人離世（以較早者為準）。這筆持續的財務支援提供了可靠的收入來源，可為您分擔長期開支，助您在每個階段都能提供更大的穩定性。



「每天看著媽咪照顧阿爸，  
有時我甚至更擔心她多於他。」



## 照顧者支援保障<sup>3,8,9</sup>

照顧認知障礙症患者可帶來沉重的情緒壓力。我們深信真正的保障，應延伸至每天在旁邊默默付出的照顧者<sup>9</sup>，因為他們的身心健康同樣重要。於受保人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後，「腦有所伴」將以實報實銷形式支付照顧者的心理輔導費用，每日上限為125美元，每份保單可獲索償最多15次，確保指定照顧者<sup>9</sup>獲得所需的心理健康支援。

為提供更大彈性，您可於受保人在生時提出更換照顧者<sup>9</sup>的申請，經批核後，新的照顧者<sup>9</sup>將於下個保單週年起正式生效。

## 步步助理 — 增值服務<sup>2</sup>



「爸爸確診後，  
我們連要問甚麼都不知道，更遑論向誰求助。」



### 一站式護理支援服務 超越財務支持

認知障礙症會為日常生活帶來各種陌生的挑戰，許多家庭往往不知道應該從哪裡開始，或如何為未來作好規劃。正因如此，本計劃特別透過「步步助理<sup>2</sup>」延伸增值服務，提供由預防開始支持您的一站式支援服務，覆蓋香港、澳門及指定大灣區城市<sup>12</sup>。

無論您正在尋求資訊、規劃下一步，還是適應確診後不穩定的生活，專屬的個案管理團隊將隨時為您分憂解難。此外，您和最多2位由您指定的家庭成員，更可以優惠價獲取所需的護理服務。

#### 個人化個案管理服務

獲得由專屬的個案管理團隊包括註冊護士及醫療專業人士提供的持續支持，協助您和您指定的家庭成員，提供專業指導。

#### 早期認知評估<sup>2</sup>，助您把握先機

認知障礙症的病徵通常是逐漸發展，起初通常以一些微細的徵兆開始，可能只是偶爾健忘、重複發問，或出現輕微混淆。因此，「腦有所伴」致力助您以更清晰的方向，鼓勵您及早採取行動應對。計劃提供免費早期認知評估<sup>2</sup>，受保人及指定家庭成員每保單年度均可享用1次，有助識別認知障礙症的徵兆，從而進行適當診斷及跟進。

#### 日常生活支援

可安排專業護理人員或個人護理人員，以協助完成如洗澡、進食及行動等日常起居，支援受保人的同時，亦減輕照顧者的壓力。

#### 治療服務

提供職業治療、物理治療、語言治療及音樂治療，有助改善家居安全、增強溝通及維持認知功能。

#### 延伸培訓課程

參加主要培訓課程，包括認知訓練及體能活動訓練，旨在提升生活質素。指定家庭成員更可參加針對認知障礙症護理的照顧者培訓課程，學習相關知識及溝通技巧，更妥善照顧患上認知障礙症的摯親。

註：

步步助理 — 增值服務及優惠價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及安排。該等供應商為獨立的承包商，並非安達人壽的代理、員工、代表或關聯公司。有關服務及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步步助理- 增值服務單張」。

## 其他特點



### 無論是否曾經就認知障礙症提出索償，仍可享人壽保障

無論未來發展如何，您準備的保障都不會浪費。即使受保人不幸離世，若在其一生中從未就認知障礙症作出索償，計劃仍將支付相等於已繳基本保費總額105%的身故賠償予受益人。



### 指定繼任持有人<sup>10,11</sup> 確保保單延續

若保單持有人無法繼續管理保單，該如何處理？您可透過指定1位繼任持有人<sup>10,11</sup>，以確保保單的延續性。如保單持有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經公司批准繼任持有人申請後，繼任持有人<sup>10,11</sup>將成為保單的新持有人。這是一項實用而有力的安排，確保保單得到妥善管理。



### 關鍵時刻 可享保費豁免<sup>6</sup>

如受保人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並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將會支付，此保單的所有未來須繳保費（如有）於首次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後將獲豁免。這項貼心安排讓您的家人無需再為保費操心，可全心全意專注於照顧與陪伴。



### 申請便捷 只需回答一條健康問題

投保本計劃簡單快捷，只需回答1條健康問題，毋須進行任何醫療核保。簡單直接啟動本計劃，支援您未來每個階段。

# 示例

60歲的Ben投保了「腦有所伴」— 計劃3，保障額為62,500美元，以加強其針對認知障礙症的長期護理保障。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Ben (60歲, 非吸煙人士)
計劃3之保障額	62,500美元
保費繳付期	10年
指定繼任持有人 <sup>10,11</sup> 及照顧者 <sup>9</sup>	May (Ben的妻子)



註：  
以上例子純屬假設，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醫療建議。在作出任何決定前，您應尋求獨立的专业意見。

# 保障表

保障類別	保障額	詳情
中度認知障礙保障 <sup>3</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障額的 2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保單生效期間且受保人仍然在生時，若受保人於等候期結束後及在其86歲前經精神科、腦神經科或老人科的註冊專科醫生證實患上中度認知障礙症<sup>4</sup>，則<b>中度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b>將會支付。</li> </ul>
嚴重認知障礙保障 <sup>3</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障額的 100% (-) 已付的中度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 (如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保單生效期間且受保人仍然在生時，若受保人於等候期結束後及在其86歲前經精神科、腦神經科或老人科的註冊專科醫生證實患上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則<b>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b>將會支付。</li> </ul>
持續護理保障 <sup>7</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月為保障額的1%，支付15年或至受保人去世為止（以較早者為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在第一次支付後的下一年度開始發放額外每月收入。</li> </ul>
照顧者支援保障 <sup>3,8,9</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輔導費用每日最多125美元；</li> <li>每日的輔導次數最多為1次</li> <li>最多索償次數：每份保單15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適用於受保人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sup>4</sup>後</li> <li>我們將以實報實銷形式支付由精神科的註冊專科醫生或臨床心理學家診斷照顧者<sup>9</sup>因精神困擾所產生的相關輔導費用。</li> </ul>
人壽保險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繳總保費的 105% (+) 直至受保人身故後多出之已繳保費（如有） (-) 中度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及／或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的已支付金額（如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您的保單仍然生效下，我們將在受保人身故後支付人壽保險金予受益人。</li> </ul>

# 計劃保障一覽

計劃類型	基本計劃		
產品性質	認知障礙保障計劃		
保障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等候期結束後及受保人未滿86歲之前，中度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嚴重認知障礙保障<sup>3</sup>及持續護理保障<sup>7</sup>將適用</li> <li>照顧者支援保障<sup>3,8,9</sup>及身故賠償至受保人120歲</li> </ul>		
保費繳付期及受保人的投保年齡	保費繳付期	投保年齡	
	5年	40 - 70歲	
	10年	40 - 65歲	
保費繳付模式	每月／每季／每半年／每年		
保費結構	除非另有所述，否則下一保單年度應繳的保費並非保證，我們有權根據我們的適用保費率並在受限於本保單所列的其他條款及細則（如有）的情況下，於每一保單周年日修改或調整下一保單年度的保費。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貨幣	美元		
保障額	計劃 1	計劃 2	計劃 3
	25,000美元	37,500美元	62,500美元

# 備註

1. 根據截至2025年10月10日與保險業監管局獲授權的保險人登記冊上經營綜合業務及長期業務的保險公司所提供之新造保單專注為認知障礙症提供保障的基本計劃所作之比較。
2. 此等服務並不構成本計劃的一部分。本公司、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其指定服務供應商均保留全權酌情終止或更改任何部分或全部服務的權利，並無需事先通知。我們對於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其指定服務供應商、個案管理團隊及醫療網絡或其人員（包括醫生、護士、其他醫務人員或其他專業醫療或個人護理人員）所提供的醫療服務和治療的任何行為或疏忽或不作為，我們概不負責。我們不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其指定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供應或採購的任何服務作出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當使用此等服務時，您的保單必須仍然生效。除非另有說明，我們僅承擔上述服務的行政支援費用及只適用於受保人及由您指定的2位家庭成員。因安排或轉介服務而產生的所有實際服務費用（如有）均需由您自行承擔，即您在使用相關服務時，可能需要支付相關費用。詳情請參閱「步步助理 - 增值服務單張」及相關服務適用的條款及細則。
3. 如需索償中度認知障礙保障、嚴重認知障礙保障及照顧者支援保障，您或索償人須於受保人首次診斷患有中度認知障礙症或嚴重認知障礙症之日或照顧者就精神困擾接受輔導之日（視乎情況而定）之後的60天內以書面通知我們。您或索償人須於受保人首次被診斷患病之日或照顧者接受輔導之日之後的180天內自費提供填妥的索償表格及所有我們要求的相關索償證明，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4. 若受保人因某些情況導致智力能力逐漸衰退或喪失或行為異常的狀況，從而導致受保人的思維能力及社交活動能力永久且顯著的減退，並符合特定標準且經精神科、腦神經科或老人科的註冊專科醫生確認，則被視為患有中度認知障礙症或嚴重認知障礙症。該情況必須直接導致受保人完全且永久無法自行完成日常生活活動，並需要他人持續監督和協助進行日常生活活動。有關中度認知障礙症及嚴重認知障礙症的詳細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款。
5. 支付選項申請須符合我們不時釐定的現行行政規則，如您選擇了分期付款選項及在受保人在嚴重認知障礙保障成為應付後並於所有分期付款完成之前身故，嚴重認知障礙保障之餘款將會在我們收到受保人身故的證明後以一筆過的方式支付給您。
6. 若受保人確診患上嚴重認知障礙症，而嚴重認知障礙保障將會支付，則本保單的所有未來須繳保費（如有）將自初次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後起豁免。若您有多繳保費，我們則會予以退還。保費豁免將於嚴重認知障礙保障索賠獲我們核准後的下一個預定的保費到期日起適用。
7. 當受保人仍然在生及保單仍然生效，如於等候期後我們將會就嚴重認知障礙保障支付，於支付嚴重認知障礙保障後，將會以分期付款方式每月支付持續護理保障，最多15年。我們將會在嚴重認知障礙保障第一次支付後的1年後開始發放第1期持續護理保障，並會持續作出分期支付直至所有期數均已發放或至受保人去世為止，以較早者為準。為領取持續護理保障，您或索償人須在第1期付款發放前不少於1個月但不多於2個月提交證據顯示受保人仍然在生，其後亦須每年提供受保人的在生證明。如您或索償人未能提交證據以使我们滿意，我們將會暫停此項保障的支付。
8. 於持續護理保障支付期間，需提供受保人仍然在生的證明。為免產生疑問，若未能提供受保人仍然在生的必要證明，我們將不會支付照顧者支援保障。
9. 照顧者是指受保人18歲或以上的家庭成員、親戚或朋友（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而其在受保人確診嚴重認知障礙症後，協助受保人進行日常活動或接受醫療護理，惟該名照顧者須由您指定並經我們記錄和批准。
10. 我們強烈建議您指定1位繼任持有人，該繼任持有人將在您經精神科、腦神經科或老人科的註冊專科醫生根據《精神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136章）診斷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後，成為保單的新持有人。如果未能成功指定並由我們記錄繼任持有人，任何應付的中度認知障礙保障、嚴重認知障礙保障、持續護理保障及照顧者支援保障將支付給您，即使您已被診斷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在任何超出我們合理控制範圍的原因而無法向您支付上述保障的情況下，我們保留權利暫緩支付相關的保障。
11. 指定繼任持有人需由保單持有人提交書面申請。當更改保單持有人或指定1名新的繼任持有人，過往任何指定的繼任持有人將會被取消。以上行動均不會改變紀錄上的受益人。繼任持有人必須於保單持有人成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當天起計60天內書面通知我們，需自費於首次診斷日後的180天內遞交我們要求的所有相關證明。在保單持有人身故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後，您的保單的所有擁有權將會自我們接納申請後轉移至繼任持有人。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12. 指定大灣區城市包括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東莞及中山。此城市名單可在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與本公司雙方同意下不時進行修改。

**註：**

- 本產品介紹冊中的「年齡」指最接近生日之年歲。
- 「您」或「您的」指保單之保單持有人。
- 我們將會先抵銷或扣減任何負債，然後才支付本計劃的任何利益。「負債」指您於您的保單下欠付我們的任何金額，包括未繳清之保費及其累積利息。

# 重要資料

本產品介紹冊的產品資料不包含本計劃保障的完整條款，有關完整條款載於保單文件中並僅供一般參考之用，並非保單的一部份。有關各詞彙的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款。本產品介紹冊提供對此產品主要特點的概述、收費、不保事項及賠償給付條件等之詳情及完整條款及細則，投保前應與涵蓋產品資訊的其他資料一併閱讀。此類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載有詳細條款及細則的保單條款及利益說明（如有）、保單文件及其他相關推銷資料，這些資料可因應要求提供。如有需要，您亦可考慮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本計劃可作為獨立保單而毋須捆綁式地與其他種類的保險產品一併購買。

「腦有所伴」認知障礙保障計劃是一份不含任何儲蓄成分的保險計劃，為不幸被診斷患有認知障礙症時尋求長期財務支援以滿足醫療保健需求的個人而設。

## 主要產品風險

以下資料旨在協助您於投保前進一步了解此產品的主要產品風險，敬請留意。

### • 保費繳付期

除非您打算就已選擇的保費繳付期支付全期保費，否則不應投保此產品。如您未在相關保費到期日支付保費，我們會給予從相關保費到期日起計為期31日的寬限期，期間所有保障仍然會維持生效。如果在寬限期完結之日或之前，若我們尚未收訖有關保費，所有保障將在寬限期到期日自動失效。如您未能在保費到期日或之前支付保費，您的保單或會終止，會導致您損失保險保障甚或是已繳保費。

### • 保費調整

本公司將根據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對投資回報、理賠、保單退保及開支等方面之預期及經驗，保留權利檢討及調整此產品的保費率。本公司將會於調整保費率前作出書面通知。

### • 信貸風險

此產品由本公司發行及承保，您的保單因此須承受我們的信貸風險。如果我們無法履行保單下的財務責任，您可能會損失保險保障及已繳保費。

### • 匯率風險

如保單的貨幣單位並非本地貨幣，您將承受匯率風險。政治及經濟環境有可能大幅影響貨幣價格，匯率可能出現波動及由本公司不時釐定。任何外匯買賣均涉及風險，請於決定保單貨幣時考慮有關匯率風險。

### • 通脹風險

您應留意通脹會導致未來的生活成本增加。因此，您現時預備之保障有可能無法應付您未來的需求。

## 保單終止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以最早者為準），保單及其提供的保障將自動終止：

- 保單失效；或
- 受保人身故；或
- 我們收到您的書面通知取消保單；或
- 在等候期內受保人確診患上中度認知障礙症或嚴重認知障礙症。

您可遞交我們指定的表格取消您的保單。如需要索取有關表格，請聯絡您的持牌保險中介人或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 +852 2894 9833。

## 主要不保事項

在下列情況下，中度認知障礙保障及嚴重認知障礙保障將不作賠償：

- a. 任何受保前已存在的情況；
- b. 因精神疾病、藥物使用（由註冊醫生處方的藥物除外）或酒精使用而引致的阿爾茲海默氏症類型的認知障礙症、其他中度嚴重認知障礙症，和嚴重及中度神經認知障礙（認知障礙症）；
- c. 只有生物標記物診斷（包括先進的神經影像學檢查，以及任何其他存在於腦脊液、血液、尿液或其他體液中的生物標記物，卻沒有任何認知或行為症狀）；
- d. 任何可逆轉的器質性腦部疾病；
- e. 輕度神經認知障礙（前驅期認知障礙和輕度認知功能障礙）。

若受保人從保單簽發日或最近期一次復效日期（以較後發生者為準）起計1年內自殺身故，不論當時神志清醒與否，我們將不會支付人壽保險金。我們將終止保單的保障，及只支付所有已繳保費（不包括任何利息），並扣除我們根據保單已發放的任何金額及負債。

有關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索償

若您希望提出索償，必須向我們提交相關表格及相關證明。有關申請索償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第6.7節。如沒有在受保人首次確診日期或照顧者接受輔導日期或受保人身故日（如適用）之後的180天內向我們遞交索償通知及文件，我們有權拒絕索償，除非證明無法於合理可行情況下在此期間提供有關文件，並事後已在合理可行情況下儘快向我們提供有關文件。

如需要索取有關表格，請聯絡您的持牌保險中介人或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 +852 2894 9833，或於本公司網頁 [life.chubb.com/hk](http://life.chubb.com/hk) 下載。

## 披露

倘若您的保單是透過欺詐性失實陳述或欺詐性隱瞞而獲得，則您的保單將被視為自開立時起即屬無效，而所有根據保單繳付給我們的款項將被沒收。

## 等候期

等候期指從保單的簽發日或最近期一次復效日期或任何其後附加批註的簽發日期（以最後發生者為準）起首1年。

## 冷靜期

如您不滿意您的保單，您有權將之取消。您可於緊接保單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或緊接該有關可以領取保單以及冷靜期屆滿日的通知書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的期間（以較先者為準），向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35樓）提交簽署聲明及退還保單（如有），以取消保單。若第21個曆日當天並非工作天，則冷靜期包括隨後的首個工作天。保單取消時，本公司將以您原先繳付的貨幣退回所有已繳的保費總額（並不包括任何利息），及扣除本公司根據保單給您發放的任何金額，而退回的所有已繳保費須受於取消保單時之匯率波動所影響。退款金額上限為您已就保單所繳付之總額（按原先繳付的貨幣單位計算）。

## 保險業監管局收取保費徵費

由2018年1月1日起，凡在香港簽發的保單，保險業監管局將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有關徵費及其收取安排之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life.chubb.com/hk](http://life.chubb.com/hk) 或聯絡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 +852 2894 9833 查詢。如出現本公司需要退回閣下全部或部分已繳保費的情況（例如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閣下所繳的保費徵費亦會按比例一併退回。

# 成就 每一種生活

CHUBB®

## 聯絡我們

---

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35樓

🌐 [life.chubb.com/hk](http://life.chubb.com/hk)

☎ 2894 9833

本產品介紹冊由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印製及分發。本產品介紹冊只擬在香港分發，不應詮釋為在香港以外地區要約出售保險產品或游說購買或提供保險產品的邀請。

© 2025安達。保障由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承保。並非所有保障可於所有司法管轄區提供。Chubb® 及其相關標誌。乃安達的受保護註冊商標。